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 KONG HOLDINGS LIMITED 申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631)

建議修訂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

本公佈乃由申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50(1)條而刊發。

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董事**」）建議對公司現有經修訂和重列的公司章程細則（「**現有章程**」）作出若干修訂（「**建議修訂**」），以（其中包括）(i)符合於2022年1月1日生效的GEM上市規則附錄三所載的核心股東保障標準；(ii)反映有關開曼群島適用法律及GEM上市規則的若干更新；及(iii)納入與建議修訂一致的其他內部修訂。因此，董事會建議採納本公司的新一套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新細則**」）以取代及廢除現有細則。

建議修訂及採納新章程細則須待本公司股東（「**股東**」）於即將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後方可作實。一份載有因採納新章程細則而作出的若干修訂詳情及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的通告將適時寄發予股東。

承董事會命
申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羅名譯

香港，2023年6月29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羅名譯先生（主席）及李依濬先生（行政總裁），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范德偉先生、黃家俊先生及陳霆烽先生。

本公佈乃根據GEM上市規則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佈所載資料於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致使本公佈內任何陳述或本公佈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由刊登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日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的「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刊載。本公佈亦將於本公司網站www.skhl.com.hk刊載。